



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专项审核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0)第 2030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上海电气泰雷兹交通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泰雷兹”, 原名: 上海自仪泰雷兹交通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并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0)第 25440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列报是电气泰雷兹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

在对上述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 我们接受委托, 对后附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气”)编制的电气泰雷兹 2019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以下简称“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59 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和列报实际盈利数和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 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上海电气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实际盈利数和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有关的内部控制, 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实际盈利数和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发表结论。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 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 以对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 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电气泰雷兹的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获取合理保证。

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专项审核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0)第 2030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合理保证的鉴证工作涉及实施鉴证程序, 以获取有关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 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电气泰雷兹的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的充分适当的证据。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 包括对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存在重大不符合管理办法风险的评估。在对上述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 我们对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实施了包括询问、核对、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工作程序。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 上述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已经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 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了电气泰雷兹的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

本报告仅供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管理办法的要求在 2019 年度报告中披露之目的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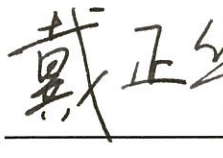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中国, 上海市
2020年4月15日

注册会计师



钱进

注册会计师



戴正华

上海电气泰雷兹交通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

一、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经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气”)董事会四届三十七次会议及四十二次会议和贵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一次 A 股股东会议及 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上海电气向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电气总公司”)发行 877,918,006 股普通股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55 元),以发行股份购买电气总公司持有的上海集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47.18%内资股股份、上海自仪泰雷兹交通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50.10%股权、上海电气集团置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电气总公司持有的 26 幅土地使用权及相关附属建筑物等资产(以下简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出具《关于核准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90 号),核准了上海电气向电气总公司发行 877,918,006 股股份购买资产的应用。

本次股权收购经上海电气董事会四届三十七次会议及四十二次会议和上海电气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一次 A 股股东会议及 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

本次股权收购的交易价格为经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经上海市国资委核准确认后的资产评估值,评估值为人民币 52,500 万元。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上海电气完成本次股权收购,上海电气泰雷兹交通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原名“上海自仪泰雷兹交通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泰雷兹”)成为电气股份的子公司。

二、2019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编制基础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59 号)的有关规定,上海电气编制了《上海电气泰雷兹交通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

上海电气在进行本次股权收购时,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沪东洲资评报字(2016)第 0930348 号《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

电气泰雷兹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0)第 2544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上海电气泰雷兹交通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

三、2019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电气泰雷兹	盈利预测数	实际盈利数	差异数 (实际盈利数－利润预测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280	87,937	23,657

电气泰雷兹 2019 年度实际盈利已实现盈利预测，实现率为 137%。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15 日